

股票代碼：1514

112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ALLIS ELECTRIC CO., LTD.



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0號二樓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會議中心)

目 錄

	頁次
壹、開會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參、承認事項	8
肆、討論事項	30
伍、選舉事項	33
陸、其他議案	37
柒、臨時動議	38
捌、附錄	39
一、董事持股情形.....	39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0
三、董事選舉辦法.....	44
四、公司章程.....	46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 報酬率之影響.....	5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0 號二樓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會議中心〉

召開方式：實體方式召開

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狀況。

（二）報告本公司背書保證及對外投資情形。

（三）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

（四）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

（一）討論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二）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六、選舉事項

本公司改選董事案。

七、其他議案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敬請 鑑核。

營業報告書

茲將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情形，摘要分述如下：

(一) 營業成本：

本年度營業成本 \$6,171,307 仟元，較上一年度 \$4,581,055 仟元，計增加 \$1,590,252 仟元，增加率 34.71 %，其產品別比較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率 %
電機產品	1,724,155	1,317,155	+ 30.90
變壓器	835,341	556,529	+ 50.10
電機器材	651,269	628,119	+ 3.69
電子產品	1,397,728	966,763	+ 44.58
代理材料	95,240	118,819	- 19.84
工程 (含安裝)	1,464,331	991,601	+ 47.67
其他	3,243	2,069	+ 56.74
合計	6,171,307	4,581,055	+ 34.71

(二) 營業收入：

本年度營業收入總金額\$7,185,438 仟元（含內銷\$6,500,457 仟元，佔 90.47%，外銷\$684,981 仟元，佔 9.53%），比上一年度營業額\$5,390,995 仟元，增加\$1,794,443 仟元，增加率 33.29%，其產品別比較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率 %
電機產品	1,943,636	1,457,654	+ 33.34
變壓器	1,014,482	619,711	+ 63.70
電機器材	813,768	830,414	- 2.00
電子產品	1,621,695	1,171,106	+ 38.48
代理材料	152,974	176,210	- 13.19
工程 (含安裝)	1,624,305	1,124,065	+ 44.50
其他	14,578	11,835	+ 23.19
合計	7,185,438	5,390,995	+ 33.29

(三) 盈餘：

111 年度稅後純益\$508,831 仟元，較 110 年度稅後純益\$361,521 仟元，增加\$147,310 仟元，增加率 40.75%。

(四) 總論及 112 年度經營方針、營業概要暨發展策略：

1. 總論：

主計處發布 111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初步統計為 2.45%，並預測 112 年經濟成長率為 2.12%，為近 8 年來最低紀錄。112 年經濟成長率下修的主因仍是全球經濟成長放緩、貿易量下修，影響台灣出口表現。為維持經濟的正成長，政府應會朝向提振內需消費及擴大政府/

民間投資之方向努力。但因各國為對抗通膨而緊縮貨幣及俄烏戰爭僵持影響下，終端消費需求減弱，加以產業供應鏈存貨調整，台灣外貿動能瞬間降溫，將影響民間投資意願。

近年來政府公共建設投資持續擴張，為台灣經濟帶起領頭羊作用，此已長達數年擴大內需之政策對屬內需型之產業相當有利。近年停電事件層出不窮，台電對於電網改善計畫勢在必行，故輸配電網強韌計畫升級將持續進行，可為本公司未來營收及獲利成長起穩定效益。公司多年來致力創新轉型，為了台電強韌計畫所開發之智慧化開關器材、光電綠能、儲能、節能等產品，以及電力電子、電動大巴士及軌道車輛充電設備等多項產品持續創新開發，均能符合目前國內電網改善需求及時代脈動之需要。111 年度在全體同仁努力之下，接單量增加，獲利亦有成長，在手訂單量也創新高，有此成績實屬不易。

2. 經營方針：

全球實體經濟必會面臨長期結構性調整。台灣更面臨策略創新帶動結構轉型之急迫性。112 年度營運方針首在審慎接單及提高附加價值，並強化應收帳款及存貨之管控，使產銷效益最大化，提高獲利能力並達到現金流量的正循環；同時強化產品品質、加速新產品開發上市繼續帶動公司成長轉型；把握前瞻 2.0 計畫中軌道建設、綠能建設、數位建設等，以及半導體大廠擴建、台電智慧化變電所及輸配電強韌計畫設備更新之商機；並以市場區隔化、產品差異化及系統客制化之創新加值及機動彈性開拓市場空間，創造出自己的藍海。

3. 112 年度接、產、銷狀況：

因為 111 年接單量仍大於銷售量，在手訂單更能符合 112 年整體產能之所需。重電機為基礎工業，全球經濟經過數十年發展，電力相關設備朝向綠能、節能、儲能、智慧、高效化等方向汰舊換新，公司多年來新產品均配合此趨勢持續開發出來，預計 112 年接、產、銷金額將持續穩定成長並有所突破。

4.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多年研發投入已見成效，配電自動化多種線路開關均最先取得台電國產化認證資格並陸續接到訂單，符合新建電材廠之產能需求；新建變壓器二廠預計於 112 年下半年正式啟用，擴充產能以爭取台電桿上型變壓器及半導體廠標準型中低壓變壓器之高額訂單。世界各國多以 2050 年淨零排放為目標，台電朝向「綠能加儲能」的方向佈局。其中，光電變流器(PV INVERTER) 本公司已朝向大容量開發；電動大巴、電動車、軌道電聯車充電設備符合時代趨勢，預期將有突破性發展。未來新產品及市場的開發方向，仍將以累積的核心技術持續朝向智慧化電機器材新產品、電力電子、節能、儲能、智慧電網、雲端運用等相關產品方面發展，未來收穫可期。公司全體同仁當會更加努力，達成既定目標，同時也謝謝各位股東們的支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和業



經理人 鄭朝彬



會計主管 詹益源



二、本公司背書保證及對外投資情形報告：

(一)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情形如下，敬請 鑑核。

1.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80,000,000 元。
 2.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125,000,000 元。
 3.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70,400,000 元。
 4. 忠謀營造有限公司新台幣 271,961,613 元。
 5.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新台幣 64,104,613 元。
- 以上合計新台幣 811,466,226 元。

(二) 111 年度董事會通過對外投資情形：

1. 本公司鑑於電動車市場之發展已蔚為國際潮流趨勢，已開發新產品直流充電樁之通路，並投資宅電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250 萬元，取得該公司 13.49%之股權，做為第一順位提供該公司直流充電設備暨電能管理之供應者。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義大利 AEC International S.R.L. 辦理增資 48 萬歐元，本公司認購 40%計 19.2 萬歐元，該公司專業經理人及其控股公司共同認購 60%，以加強實際經營者之向心力並改善財務結構，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 70%。
3. 本公司於新加坡設立亞力新加坡子公司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該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加坡幣 300 萬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並取得台灣半導體高科技廠於新加坡建廠之訂單。

三、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本公司 111 年度獲利（未計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601,569,717 元，依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員工酬勞提撥 4%，計新台幣 24,062,788 元；董事酬勞提撥 2%，計新台幣 12,031,394 元，上述金額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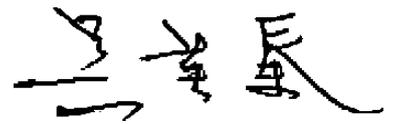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均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吳英泰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4 日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1）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佑伶會計師及卓敏枝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詳見本手冊第 2 頁至第 5 頁及第 9 頁至第 28 頁。

（2）本案經董事會議決通過，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6 收入認列。

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部分產品係客製化，故將收入之認列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6；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由於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以瞭解並量化應收帳款逾期之潛在風險，俾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對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核至相關憑證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對於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依據對該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是否提供擔保品、產業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之了解，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35,050 仟元及 332,930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4.56%及 4.2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82,180 仟元及 44,411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17.55%及 10.4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

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佑伶



會計師：

卓敏枝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話：(02)8751-9698

證期會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4012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10156783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資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423,536	4.44	\$ 278,868	3.5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1,883	0.02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162	0.00	215	0.00
1140	合約資產	(四)	302,814	3.18	237,505	3.0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19,487	1.25	102,259	1.29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3,504	0.04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3,177,045	33.33	2,878,867	36.4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180,016	1.89	133,737	1.69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91,566	0.96	105,699	1.33
1310	存貨	(四)(六)	2,173,600	22.80	1,423,257	18.02
1410	預付款項		58,018	0.61	66,950	0.8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17	0.00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531,648</u>	<u>68.52</u>	<u>5,227,357</u>	<u>66.1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41,789	2.54	249,837	3.1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856,412	8.98	746,150	9.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七)(八)	1,358,834	14.25	1,175,322	14.8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3,465	0.04	6,122	0.0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3,552	3.71	355,701	4.50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5,791	0.06	7,776	0.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23,524	0.25	20,730	0.26
1915	預付設備款		720	0.01	5,719	0.07
1920	存出保證金		126,612	1.33	70,565	0.89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19,971	0.21	26,272	0.3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10	9,748	0.1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00,418</u>	<u>31.48</u>	<u>2,673,942</u>	<u>33.84</u>
1xxx	資產總計		<u>\$ 9,532,066</u>	<u>100.00</u>	<u>\$ 7,901,299</u>	<u>100.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	\$ 2,027,000	21.27	\$ 1,718,353	21.7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	—	—	442	0.01
2130	合約負債	(四)(七)	720,992	7.56	242,229	3.07
2170	應付帳款		1,824,949	19.15	1,402,644	17.7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44,256	3.61	326,966	4.14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82,897	4.02	233,614	2.9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40,326	0.42	38,820	0.49
2250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3	12,100	0.15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62	0.00	62	0.00
2280	租賃負債	(四)	2,688	0.03	2,698	0.0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24	0.01	724	0.0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356,694</u>	<u>56.20</u>	<u>3,978,652</u>	<u>50.3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	150,000	1.57	150,000	1.90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174,220	1.83	174,220	2.20
2580	租賃負債	(四)	907	0.01	3,595	0.0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15,515	0.16	55,965	0.71
2645	存入保證金		3,369	0.04	3,297	0.0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4,011</u>	<u>3.61</u>	<u>387,077</u>	<u>4.90</u>
2xxx	負債總計		<u>5,700,705</u>	<u>59.81</u>	<u>4,365,729</u>	<u>55.26</u>
	權益	(六)				
3100	股本		2,397,430	25.15	2,283,267	28.90
3200	資本公積		73,039	0.76	71,031	0.9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656	2.15	167,107	2.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0,584	4.73	451,387	5.71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356	7.27	473,428	5.9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u>1,348,596</u>	<u>14.15</u>	<u>1,091,922</u>	<u>13.81</u>
3400	其他權益		53,912	0.57	130,966	1.66
3500	庫藏股票		(41,616)	(0.44)	(41,616)	(0.53)
3xxx	權益總計		<u>3,831,361</u>	<u>40.19</u>	<u>3,535,570</u>	<u>44.7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532,066</u>	<u>100.00</u>	<u>\$ 7,901,299</u>	<u>100.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7,185,438	100.00	\$ 5,390,99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6,171,307	85.89	4,581,055	84.98
5900	營業毛利		1,014,131	14.11	809,940	15.02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1,364	0.02	4,704	0.0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12,767	14.09	805,236	14.9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337,485	4.69	251,177	4.66
6200	管理費用		176,539	2.46	135,598	2.51
6300	研發費用	(七)	114,317	1.59	89,477	1.6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72	0.12	7,007	0.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6,813	8.86	483,259	8.96
6900	營業利益		375,954	5.23	321,977	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23,220	0.32	23,286	0.4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34,317	0.48	(457)	(0.01)
7050	財務成本	(六)	(24,144)	(0.33)	(9,973)	(0.19)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	156,128	2.17	72,298	1.3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9,521	2.64	85,154	1.57
7900	稅前淨利		565,475	7.87	407,131	7.5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56,644	0.79	45,610	0.84
8200	本期淨利		508,831	7.08	361,521	6.7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25,931	0.36	10,130	0.20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35,328)	(0.49)	16,236	0.3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7,999)	(0.53)	39,379	0.7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67	0.09	(2,465)	(0.0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62	0.01	(332)	(0.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0,567)	(0.56)	62,948	1.1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8,264	6.52	\$ 424,469	7.8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2.15		\$ 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項目			合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允允價值	損益	未實現	
110年1月1日餘額	217,454	\$ 2,174,540	\$ 68,870	\$ 132,753	\$ 452,190	\$ 393,242	\$ 92,188	\$ 92,188	\$ 3,261,157	\$ (41,616)	\$ 3,261,157		
109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354		(34,354)							
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152,217)						(152,217)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0,873	108,727				(108,727)							
110年度淨利						361,521						361,521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9,647						9,647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71,168						371,168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1,789									1,78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11									51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39)									(139)	
原受領贈與轉出						3,513						3,51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803)							(80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8,327	2,283,267	71,031	167,107	451,387	473,428	144,773	(13,807)	(41,616)	3,535,570		3,535,570	
110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549		(37,549)							
現金股利(每股0.75元)						(171,245)						(171,245)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1,416	114,163				(114,163)							
111年度淨利						508,831						508,831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9,165						29,16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37,996						537,996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2,012									2,01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236)						(3,23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322						7,322	
原受領贈與轉出			(4)									(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803)							(80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39,743	\$ 2,397,430	\$ 73,039	\$ 204,656	\$ 450,584	\$ 693,356	\$ 60,890	\$ (6,978)	\$ (41,616)	\$ 3,831,361		3,831,361	



董事長：

後附之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12月31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 總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5,475	\$ 407,1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379	39,229
攤銷費用	3,029	2,92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72	7,0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0,918)	(1,187)
利息費用	24,144	9,973
利息收入	(3,413)	(3,105)
股利收入	(1,562)	(1,9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6,128)	(72,2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	481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64	4,7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65,309)	(130,924)
應收票據增加	(17,332)	(38,536)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504)	613
應收帳款增加	(306,546)	(1,132,75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6,279)	(68,059)
其他應收款減少	13,310	101,325
存貨增加	(750,343)	(481,47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932	(32,19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	1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8,593	(146)
合約負債增加	478,763	41,510
應付帳款增加	422,305	411,60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7,290	164,12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21,402	28,213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減少	—	(1,57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00	12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4,519)	(14,3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43,288	(759,534)
支付所得稅	(57,932)	(38,0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5,356	(797,549)

(接 次 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95)	(8,11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6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9,026)	(14,99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966)	(235,890)
取得無形資產	(1,044)	(2,63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999	(5,7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047)	(25,64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801	(49,456)
收取之利息	3,736	2,986
收取之現金股利	82,696	38,5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2,078)</u>	<u>(300,9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2,169,221	7,707,728
償還短期借款	(11,860,574)	(6,724,37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2	(1)
租賃本金償還	(2,698)	(2,827)
舉借長期借款	—	103,000
支付之利息	(23,382)	(9,672)
發放現金股利	(171,245)	(152,217)
其他籌資活動	(4)	(1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1,390</u>	<u>921,49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4,668	(176,9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868	455,8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23,536</u>	<u>\$ 278,8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查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Earnest & Co., CPAs.

4F., No. 501, Sec. 2, Tiding Blvd.,
Taipei, Taiwan (R.O.C)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501號4樓
TEL:(02)87519698 FAX:(02)87515658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力電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6.收入認列。

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部分產品係客製化，故將收入之認列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亞力電機集團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6；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由於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以瞭解並量化應收帳款逾期之潛在風險，俾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對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核至相關憑證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對於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依據對該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是否提供擔保品、產業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之了解，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6,777 仟元及 186,37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94%及 2.28%；前述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411,679 仟元及 241,832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5.34%及 4.26%。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42,824 仟元及 320,11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40%及 3.9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73,472 仟元及 52,561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5.13%及 12.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力電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力電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力電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力電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力電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

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力電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依伶



會計師：卓敏枝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話：(02)8751-9698

證期會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4012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10156783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670,064	6.65	\$ 499,304	6.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423	0.02	800	0.0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5,088	0.25	32,835	0.40
1140	合約資產	(四)	532,698	5.28	318,776	3.8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19,785	1.18	102,446	1.2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3,504	0.03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3,464,345	34.36	2,975,697	36.3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32,044	0.32	37,752	0.46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92,822	0.93	107,751	1.3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70	0.00
1310	存貨	(四)、(六)	2,376,067	23.56	1,572,188	19.19
1410	預付款項		76,269	0.76	72,334	0.8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1,174	0.01	352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396,283</u>	<u>73.35</u>	<u>5,720,305</u>	<u>69.8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67,869	2.66	307,501	3.7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342,824	3.40	320,114	3.9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1,536,559	15.24	1,354,528	16.5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4,840	0.05	8,962	0.1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3,552	3.51	355,701	4.34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10,577	0.10	14,581	0.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30,459	0.30	21,800	0.27
1915	預付設備款		720	0.01	5,719	0.07
1920	存出保證金		127,119	1.26	71,369	0.87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	2,171	0.02	1,341	0.02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	390	0.00	374	0.0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10	9,748	0.1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86,828</u>	<u>26.65</u>	<u>2,471,738</u>	<u>30.17</u>
1xxx	資產總計		<u>\$ 10,083,111</u>	<u>100.00</u>	<u>\$ 8,192,043</u>	<u>100.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2年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	\$ 2,272,655	22.54	\$ 1,899,344	23.1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	—	—	442	0.01
2130	合約負債	(四)、(七)	728,099	7.22	251,134	3.06
2150	應付票據	(七)	70,773	0.70	17,203	0.21
2170	應付帳款		2,055,793	20.39	1,451,174	17.7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9,678	1.29	172,456	2.1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415,565	4.12	257,123	3.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53,997	0.54	52,387	0.64
2250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2	12,100	0.15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62	0.00	62	0.00
2280	租賃負債	(四)	3,352	0.03	4,274	0.05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六)	8,394	0.08	5,025	0.0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34	0.03	1,169	0.0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752,902</u>	<u>57.06</u>	<u>4,123,893</u>	<u>50.3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	211,728	2.10	216,458	2.64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	174,652	1.73	174,486	2.13
2580	租賃負債	(四)	1,816	0.02	5,039	0.0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18,840	0.19	60,191	0.74
2645	存入保證金		3,369	0.03	3,408	0.0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10,405</u>	<u>4.07</u>	<u>459,582</u>	<u>5.61</u>
2xxx	負債總計		<u>6,163,307</u>	<u>61.13</u>	<u>4,583,475</u>	<u>55.9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	<u>2,397,430</u>	<u>23.78</u>	<u>2,283,267</u>	<u>27.87</u>
3200	資本公積	(六)	<u>73,039</u>	<u>0.72</u>	<u>71,031</u>	<u>0.87</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656	2.03	167,107	2.0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0,584	4.47	451,387	5.51
3350	未分配盈餘		693,356	6.87	473,428	5.7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六)	<u>1,348,596</u>	<u>13.37</u>	<u>1,091,922</u>	<u>13.33</u>
3400	其他權益		53,912	0.53	130,966	1.60
3500	庫藏股票	(六)	<u>(41,616)</u>	<u>(0.41)</u>	<u>(41,616)</u>	<u>(0.51)</u>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u>3,831,361</u>	<u>37.99</u>	<u>3,535,570</u>	<u>43.16</u>
36xx	非控制權益		88,443	0.88	72,998	0.89
3xxx	權益總計		<u>3,919,804</u>	<u>38.87</u>	<u>3,608,568</u>	<u>44.0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083,111</u>	<u>100.00</u>	<u>\$ 8,192,043</u>	<u>100.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7,709,152	100.00	\$ 5,681,62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6,418,988	83.26	4,705,428	82.82
5900	營業毛利		1,290,164	16.74	976,201	17.1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1,262	0.02	195	0.0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88,902	16.72	976,006	17.1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454,330	5.89	335,803	5.91
6200	管理費用		201,797	2.62	157,038	2.76
6300	研發費用	(七)	125,220	1.62	100,143	1.7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602	0.14	7,056	0.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1,949	10.27	600,040	10.56
6900	營業利益		496,953	6.45	375,966	6.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28,324	0.36	26,327	0.4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25,182	0.33	(13,558)	(0.24)
7050	財務成本	(六)	(28,912)	(0.38)	(13,897)	(0.2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	70,649	0.92	53,397	0.9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243	1.23	52,269	0.92
7900	稅前淨利		592,196	7.68	428,235	7.5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66,316	0.86	59,827	1.05
8200	本期淨利		525,880	6.82	368,408	6.4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27,378	0.36	10,123	0.18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77,683)	(1.01)	57,779	1.02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061	0.03	(503)	(0.0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164)	0.00	16	0.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71	0.09	(2,452)	(0.05)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62	0.01	(333)	(0.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0,375)	(0.52)	64,630	1.1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5,505	6.30	\$ 433,038	7.6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08,831	6.60	\$ 361,521	6.37
8620	非控制權益		17,049	0.22	6,887	0.12
			\$ 525,880	6.82	\$ 368,408	6.4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68,264	6.07	\$ 424,469	7.47
8720	非控制權益		17,241	0.23	8,569	0.15
			\$ 485,505	6.30	\$ 433,038	7.6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2.15		\$ 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2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目	本		保		盈		其他權益		項		目	
	股數(仟股)	金額	公積金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實收資本	現行	損益	損益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17,454	\$2,174,540	\$68,870	\$132,753	\$452,190	\$393,242	\$(11,010)	\$92,188	\$3,281,157	\$66,189	\$3,327,346	
109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354		(34,354)						
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152,217)			(152,217)		(152,217)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0,873	108,727				(108,727)						
110年度淨利						361,521			361,521	6,887	368,408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9,647	(2,797)	56,098	62,948	1,682	64,630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71,168	(2,797)	56,098	424,469	8,569	433,03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53)	(1,253)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1,789						1,789	1	1,79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3,513)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51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11	3	
原受領贈與轉出						(139)			(139)	(508)	(13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803)	80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8,327	2,283,267	71,031	167,107	451,387	473,428	(13,807)	144,773	(41,616)	3,535,570	72,998	3,608,568
110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549		(37,549)						
現金股利(每股0.75元)						(171,245)			(171,245)		(171,245)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1,416	114,163				(114,163)						
111年度淨利						508,831			508,831	17,049	525,880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9,165	6,829	(76,561)	(40,567)	192	(40,37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537,996	6,829	(76,561)	468,264	17,241	485,50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051)	(12,051)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2,012						2,012	2	2,01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7,322)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32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236)			(3,236)	10,253	7,017	
原受領贈與轉出						(4)			(4)		(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803)	80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39,743	\$2,397,430	\$73,039	\$204,656	\$450,584	\$693,356	\$(6,978)	\$60,890	\$(41,616)	\$3,831,361	\$88,443	\$3,919,8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12月31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92,196	\$ 428,2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0,624	45,144
攤提費用	5,466	5,6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602	7,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0,658)	(1,482)
利息費用	28,912	13,897
利息收入	(4,025)	(3,243)
股利收入	(4,207)	(2,89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0,649)	(53,3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50	685
處分投資損失	—	692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62	195
減損損失	—	12,6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213,922)	(168,297)
應收票據增加	(17,443)	(38,20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504)	613
應收帳款增加	(490,230)	(1,143,43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708	(22,017)
其他應收款減少	14,722	102,609
存貨增加	(800,396)	(479,687)
預付款項增加	(3,869)	(26,14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88)	4,833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10)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8,593	(146)
合約負債增加	476,717	47,500
應付票據增加	53,570	1,025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	(6,048)
應付帳款增加	596,288	412,63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2,778)	87,324
其他應付款增加	130,076	24,400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減少	—	(1,57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64	(3,634)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4,793)	(19,7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98,278	(774,821)
支付所得稅	(73,238)	(40,9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5,040	(815,7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09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558)	(33,9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54	13,22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028)	(306,6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71
取得無形資產	(1,294)	(2,63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999	(5,7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5,750)	(24,85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00	(59,714)
收取之利息	4,341	3,124
收取之現金股利	53,707	33,2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829)	(382,7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3,050,899	8,199,910
償還短期借款	(12,678,357)	(7,105,087)
舉借長期借款	5,760	160,250
償還長期借款	(7,669)	(2,24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8)	30
支付之利息	(27,914)	(13,497)
租賃本金償還	(4,219)	(4,652)
發放現金股利	(181,509)	(151,682)
現金增資	8,377	3
其他籌資活動	(4)	(1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5,326	1,082,88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23	(1,7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0,760	(117,4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9,304	616,7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70,064	\$ 499,3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1）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08,831,470 元，擬具盈餘分配如下表。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50,471,255
加(減)：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803,244
111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9,164,26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7,321,893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保留盈餘	(3,235,652)
本期稅後淨利	508,831,470
小計	693,356,475
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54,288,522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639,067,95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	239,743,005
股票股利(每股 0.30 元)	71,922,900
合計	311,665,905
期末未分配盈餘	327,402,04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2) 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擬俟本案經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並全權處理之；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11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71,922,900 元，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計 7,192,290 股。
- （2）前項普通股股東紅利，依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30 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增資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逾期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滿壹股之畸零股，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面額折發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3）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之相關事宜；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要變更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4）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與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說明：配合公司法及法令規範，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如下：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名稱： <u>董事選任程序</u>	名稱： <u>董事選舉辦法</u>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改
第六條（本條刪除）	<u>第六條</u>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並應加註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配合法令刪除本條
<u>第六條</u>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u>第七條</u>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舉票。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有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含）以上者。	配合法令修改及調整條號
<u>第七條</u> （略）	<u>第八條</u> （略）	調整條號
<u>第八條</u> （略）	<u>第九條</u> （略）	調整條號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第九條</u> (略)	<u>第十條</u> (略)	調整條號
<u>第十條</u> 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廿一日， <u>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廿一日</u> ，自股東會議議決通過後施行。	<u>第十一條</u> 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廿一日，自股東會議議決通過後施行。	增加修訂日期及調整條號

決議：

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改選董事案。

- 說明：（1）現任董事任期將於 112 年 6 月 22 日屆滿，擬於 112 年股東常會進行全面改選。
- （2）依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擬選任董事十二席(含獨立董事三席)，股東會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任期自 112 年 6 月 21 日至 115 年 6 月 20 日止。
- （3）本次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候選人名單如後（本手冊第 33~36 頁）。

選舉結果：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董事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宋和業	南加州大學	力明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亞力通訊(股)公司 董事 AEC International S.r.l 董事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 公司 董事 日亞電機(股)公司 董事 系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 能率網通(股)公司 獨立董事 集盛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長	9,536,828
董事	鄭朝彬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 研究所	雅瑞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青島恆源亞力電氣有限公 司 董事 唐榮車輛科技(股)公司 董事 日亞電機(股)公司 監察人	亞力電機(股)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452,942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董事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楊振通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	亞欣實業(股)公司 董事 力明工業(股)公司 董事 日亞電機(股)公司 董事 亞力通訊(股)公司 監察人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 公司 監察人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	4,288,895
董事	李文	輔仁大學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雅瑞科技(股)公司 董事 亞力通訊(股)公司 董事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 公司 董事 亞欣實業(股)公司 監察人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	619,410
董事	陳文進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董事長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兼資深副總經理	154,187
董事	陳明生	東吳大學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 公司 董事長 亞欣實業(股)公司 董事 力明工業(股)公司 董事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	5,348,308
董事	嘟嘟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宋文業	Pepperdine University	亞力通訊(股)公司 董事長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	7,103,593
董事	卓淑姬	銘傳大學	亞力電機(股)公司 監察人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 裕山電機(股)公司 董事長 普富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2,472,700
董事	羅水龍	義民高級中學	百保企業有限公司	亞力電機(股)公司 董事	1,933,233
獨立 董事	吳英泰	美國密西根大學造船 暨輪機工程博士 美國密西根大學電 腦、資訊及控制工程 碩士 美國密西根大學造船 及輪機工程碩士 美國華盛頓大學 航空與太空碩士	健行科技大學 電機系教授 兼電資學院院長 鴻星電子(股)公司 幕僚長 /技術長 聯德集團技術長兼聯德(東 莞)電子公司 廠長 中華映管(股)公司 中央 研究所所長/TFT 事業部 副總經理	亞力電機(股)公司 獨立董事	0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中正理工學院機械工程學士	美國 Opti-UPS 公司總經理 精營管理顧問(股)公司 副董事長 浙江杭州豐殿實業有限公司 事業發展部顧問 工業技術研究院 能環所主任 中正理工學院 副教授		
獨立董事	黃瑞祥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副理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經理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總經理	亞力電機(股)公司 獨立董事 飛達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總經理 勝巨光電(股)公司 董事 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 獨立董事 億像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菲思博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志信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胡湘麒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研究所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	中山科學研究院 工程師 IBM 業務代表/專業管理顧問 宸遠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國巨(股)公司 全球業務事業群 總經理	亞力電機(股)公司 獨立董事 能率網通(股)公司 董事長 捷邦國際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捷邦精密(股)公司 董事長 毅金精密(股)公司 董事長 系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能率亞洲資本(股)公司 董事 能率創新(股)公司 董事 佳能企業(股)公司 董事 愛山林建設開發	0

候選人 類別	候選人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份數額 (單位:股)
				(股)公司 獨立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第 一化成控股(股)公 司 負責人	

其他議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 （2）本公司為營業需要，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業務範圍內行為之必要，故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擬提請本次股東會決議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3）茲因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選舉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且為利於股東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爰先就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解除競業禁止明細表揭露如下。俟股東常會選任董事、獨立董事後，再於股東常會現場揭示「112 年股東常會許可解除當選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明細表」。

被提名人選類別	被提名人選姓名	兼任職務情形
董 事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和業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能率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董 事	鄭朝彬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青島恆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榮車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 事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通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被提名人選 類別	被提名人選 姓名	兼任職務情形
董 事	李 文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 事	陳文進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董事長
董 事	陳明生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 事	嘟嘟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文業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卓淑姬	裕山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普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黃瑞祥	勝巨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胡湘麒	系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能率壹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能率網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能率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愛山林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錄

附錄一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資料基準日：112年4月23日

職 稱	姓 名	選任時持有 股數	本次股東會停止 過戶日持有股數
董 事 長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和業	6,070,653	9,536,828
副董事長	鄭朝彬	376,974	452,942
董 事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通	3,704,910	4,288,895
董 事	李文	629,132	619,410
董 事	陳文進	127,752	154,187
董 事	陳明生	8,306,735	5,348,308
董 事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文業	6,136,352	7,103,593
董 事	卓淑姬	2,159,336	2,472,700
董 事	羅水龍	1,670,000	1,933,233
獨立董事	吳英秦	0	0
獨立董事	黃瑞祥	0	0
獨立董事	胡湘麒	0	0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29,181,844	31,910,096
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數			12,000,000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239,743,005

附錄二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01年6月19日修訂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請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會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有左列情事之一，股東所提議案，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 (一) 該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
- (二) 提案股東於公司依第一百六十五條第二項或第三項停止股票過戶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
- (三) 該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者。

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八、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十、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一、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二、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

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三、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四、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五、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六、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七、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八、議案之表決，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本公司股東，除有第一百五十七條第三款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其股份無表決權：

(一) 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

(二) 被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從屬公司，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三)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他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合計超過半數之他公司，所持有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股份。

十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廿、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廿一、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

會後 20 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述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出席股東之簽到簿或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保存一年。

廿二、本規則經董事會同意並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錄三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

-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四條：選舉開始前，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五條：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第六條：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並應加註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七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舉票。
 - (二) 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有塗改者。
 - (四) 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

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 除填被選舉人之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六) 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者，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
- (七) 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含）以上者。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第八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第九條：當選之董事由公司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辦法由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廿一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廿一日，自股東會議議決通過後施行。

附錄四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定名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LLIS ELECTRIC CO., LTD.〉，依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如下：

- (1)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2)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3)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4) 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5) CA02080 金屬鍛造業
- (6)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7)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8)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9)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0)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1)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12) 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3)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4) 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 (15)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16)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17) E602011 冷凍空調工程業
- (18)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19)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20) 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 (21)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22) 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 (23) 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 (24) 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 (25)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26)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27)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28)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29)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3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31)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32)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33)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34)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3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3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7)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38)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9)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40)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41) JA02990 其他修理業
- (4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 本公司設於台北市，必要時得設分公司於國內及國外各地。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依公司法第廿八條之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
-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定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其他有價證券亦同，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 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每年至少召集常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股東臨時會。
- 第九條 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召集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股份無表決權：
- (一) 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
 - (二) 被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從屬公司，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三)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他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合計超過半數之他公司，所持有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股份。
-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二條 股東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公佈：「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十三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三條之一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至少一名獨立董事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第十五條 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其職權如左：

- 一、召集股東會並執行其決議。
- 二、營業計劃之決定。
- 三、各種章則及重要契約之審定。
- 四、本公司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之審定。
- 五、本公司重要人選之決定。
- 六、分公司、營業處所、分廠設置裁撤或變更之決定。
- 七、預算結算及營業報告書之編審。

八、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

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董事互推一人為董事長、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並主持重要事務。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八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決議除法律別有規定外，須有二分之一之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十九條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二十條 全體董事得按同業一般水準支領車馬費，員工支付薪津，均不論本公司盈虧皆支給之。
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廿一條 本公司設置總經理一人，秉承董事會決議綜理公司事務，並設置副總經理若干人，輔助總經理處理事務，除總經理應由董事會以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任免外，副總經理由總經理提請董事會任免之，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廿二條 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任免之，並報董事會備案。

第五章 會 計

第廿三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了辦理決算。

第廿四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終了，下列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五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以不高於 2% 為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廿五條之一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本公司屬本土化成熟之產業，以穩定中求發展為資本考量，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第六章 附 則

第廿六條 本公司各種章則及辦理細則另訂之。

第廿七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之。

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九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七年九月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八月一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廿九日，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廿日，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四月廿四日，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廿九日，第八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四日，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三十日，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廿六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八月三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一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五月十五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二十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月十九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廿二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七月十五日，第廿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二十日，第廿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第廿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五月十六日，第廿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廿六日，第廿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第廿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卅一日，第廿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第廿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六日，第廿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四日，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三日，第卅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三日，第卅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日，第卅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四日，第卅四次

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二日，第卅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第卅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卅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卅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第卅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第四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三日，第四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自股東會議議決通過後施行。

董事長 宋 和 業



附錄五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 目		年度	112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397,430,050 元		
本年度 配股配 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註 1)		1.00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註 1)		0.03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 效變化 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 每股盈 餘及本 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 全數改配放現 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 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 公積轉增資且 盈餘轉增資改 以現金股利發 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12 年度預估配股配息情形，係依據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填列。

註 2：本公司未公開 112 年度財務預測，故本項不適用。



亞力電機

ALLIS ELECTRIC CO.,LTD.